

证券代码：000928

证券简称：中钢国际

公告编号：2023-24

债券代码：127029

债券简称：中钢转债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报告书

独立董事季爱东先生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征集投票权的时间：2023 年 4 月 25 日至 2023 年 4 月 26 日。
2.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3.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季爱东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以下简称“本次征集投票权”）。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其他政府部门未对本报告书所述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任何意见，对本报告书的内容不负有任何责任，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一、征集人声明

1. 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而制作并签署本报告书。

2. 征集人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征集人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行为。

3. 本次征集投票权以无偿方式公开进行，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或网站上公告本报告书，未有擅自发布信息的行为。

4. 征集人本次征集投票权已获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同意。本报告书的内容不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公司内部制度的任何规定。

5. 本报告书仅供征集人本次征集投票权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二、公司基本情况及本次征集事项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钢国际

股票代码：00092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201124539630L

法定代表人：陆鹏程

董事会秘书：袁陆生

证券事务代表：尚晓阳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 8 号中钢国际广场 26 层

电话：010-62686202

传真：010-62686203

电子信箱：entec@mecc.sinostee.com

（二）征集事项：由征集人向公司股东征集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议案的投票权，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其

他议案不在本次征集投票权的范围之内。

本次征集投票权涉及的议案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3.00	关于《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
4.00	关于《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5.00	关于《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6.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三）本报告书签署日期：2023 年 4 月 12 日

三、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23）。

四、征集人基本情况

1. 季爱东先生：毕业于中山大学政治经济学专业。曾任工商银行总行住房信贷部副总经理、消费信贷管理部总经理，工商银行北京市分行副行长、党委副书记。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季先生根据公司章程及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是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

2.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的股份。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其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3. 征集人无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不存在因违法而受到刑事或行政处罚的情形，亦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通报批评或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4. 征集委托投票权的主体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征集人对征集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的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3 年 2 月 1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并且对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征集投票权涉及的议案均投了同意票。理由如下：

1. 公司不存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2. 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所确定的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法律法规禁止的情形。

3. 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股权激励试行办法》《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4. 公司不存在向激励对象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

5. 公司董事王建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根据有关规定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6.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征集方案

（一）征集对象

截至 2023 年 4 月 24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

自 2023 年 4 月 25 日至 2023 年 4 月 26 日，9:00—12:00，13:00—17:00。

（三）征集方式

采用公开方式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

（四）征集程序和步骤

第一步：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按本公告附件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第二步：签署授权委托书并按要求提交相关文件。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1. 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应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 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3. 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第三步：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第二步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公告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以公司签收日为送达日。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 8 号中钢国际广场 26 层

收件人：尚晓阳

邮编：100080

电话：010-62686202

第四步：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1. 已按本报告书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 已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 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 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经审核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结果将提交征集人，由征集人提交公司董事会。

未在本报告书规定征集时间内的送达为无效送达，不发生授权委托的法律后果；未按本报告书的要求制作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不发生授权委托的法律后果。若出现上述两种情形，授权股东可按有关规定自行行使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权。

（五）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

（六）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但对征集事项无投票权。

（七）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 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

权委托自动失效；

2. 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记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3. 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征集人：季爱东

2023年4月12日

附件：股东委托投票的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字、盖公章）：

签署日期：

委托人联系方式：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签署日至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报告书》全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在现场会议报到登记之前，本人/本公司有权随时按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确定的程序，撤回本授权委托书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或对本授权委托书内容进行修改。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季爱东先生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3.00	关于《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5.00	关于《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			
6.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其他事项的投票意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